

南興國中 115 學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配合國家防災日辦理。
- 二、依據 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 三、依據嘉義市各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 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貳、目的：

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俾利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 三、承辦單位：嘉義市立南興國中
- 四、協辦單位：嘉義市立南興國中各處室

肆、活動日期及時間：

- 一、校內預演時間：115 年 9 月 15 日(二)7:50 朝會時間。
- 二、國家防災日演練時間：115 年 9 月 21 日(一) 09:21-09:35

伍、演練地點：嘉義市立南興國中(嘉義市芳安路 111 號)

陸、參加對象：

- 一、本校所有教職員工生
- 二、本校家長志工

柒、實施方式：

- 一、演練日期納入學期行事曆：預演為 115.9.15(二)、正式為 115.9.21(一)。
- 二、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或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
- 三、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依「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辦理。
- 四、疏散避難路線：如附件一。
- 五、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名冊：如附件二。
- 六、防震防災導護位置分配表、圖：如附件三、四。

捌、實施步驟：

- 一、計劃與預演階段：
(一)完成計畫擬定：

- 1、於 115 年 8 月 28 日前，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

2、請各校（園）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完成註冊（內政部本年度網站進行改版作業，倘已完成註冊者，仍須輸入原帳號後，重新更改密碼登入，操作步驟公告於該網站），俾利後續將演練成果上傳，擴大全民參與成效。

（二）設施及器材整備：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前完成地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三）辦理校內說明宣導與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測試活動：

1、開學前對校內教職員工完成地震就地避難掩護演練腳本、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之宣導說明。

2、應利用集會時機，安排班級辦理地震就地避難掩護示範觀摩活動，與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

3、於 115 年 9 月 14 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將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

4、於開學後，將「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如附件五、六，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告欄，並由各班導師利用時間向同學講解說明演練狀況、程序、疏散路線及集合位置。

（四）避難活動預演：

1、於開學後至正式演練前，自行運用適當時機，辦理至少 1 次以上預演活動，以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應將預演內容拍照或錄影留存，並依據預演期間各項缺失檢討改善。

二、正式演練階段：

（一）運用學校廣播系統發布強震即時警報訊息。

（二）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並進行拍照或錄影留存。

（三）全校師生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1 分鐘後由任課老師引導同學依疏散路線疏散至指定安全地點，並進行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

（四）鼓勵邀請鄰近社區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三、成果提報：

（一）提報期限：115 年 9 月 26 日前。

（二）國民中小學請至本府防災教育成果（<http://163.27.37.96/disaster/index.asp>）上傳成果電子檔（國小附設幼兒園併於國小提報）。

（三）將演練實況照片（以校名為檔案名稱），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

（四）提報資料：

1、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2、演練腳本。

3、教職員及學生演練流程宣導說明紀錄。

4、預演活動成果影片及照片。

5、預演活動檢討改善紀錄。

6、正式演練成果影片或照片。

7、成果自評表。

玖、預期效益：

一、藉由模擬演練建立正確防災觀念。

二、藉由模擬地震防災演練，讓師生及教職員工了解並熟練各項災害處置流程。

拾、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陳錦輝

承辦人：

學務主任：

教師兼
學務主任 丁鴻銘

校長：

嘉義市立南興
國民中學校長 柯博議

教師兼
生教組長 郭亭佑

總務主任：

教師兼任
總務主任 朱清國

輔導主任：

教師兼任
輔導主任 胡桂琴

人事主任：

人事室
主任 林倩如

會計主任：

會計室
主任 呂家欣

教師兼
學務主任 丁鴻銘

附件一：防震防災避難疏散路線

701 教室 右轉沿著走廊到底→從 A 樓梯(校史室旁)下到一樓→穿越草坪→集合位置。

702 教室、703 教室 左轉沿著走廊到底→從 B 樓梯(703 旁)下到一樓→左轉→穿出視聽教室走廊→校門口廣場→集合位置。

704 教室、705 教室 右轉沿著走廊到底→從 C 樓梯(704 旁)下到一樓→穿越朝會集合廣場→穿越學務處旁穿堂→校門口廣場→集合位置。

706 教室 左轉→沿著圖書館前長走廊→A 樓梯(校史室旁)下到一樓→穿越草坪→集合位置。

707 教室、708 教室 右轉沿著走廊到底→從 E 樓梯(導師辦公室旁)到一樓→左轉→沿著廚房前走廊→集合位置。

709 教室、710 教室 左轉→從 D 樓梯(中間樓梯)(709 旁)下到一樓→穿出水泥磚→穿越草坪→集合位置。

801 教室、802 教室 左轉→沿著圖書館前長走廊→A 樓梯(校史室旁)下到一樓→穿越草坪→集合位置。

803 教室、804 教室 右轉沿著走廊到底→從 E 樓梯(導師辦公室旁)下到一樓→→左轉→沿著廚房前走廊→集合位置。

805 教室、806 教室、807 教室 右轉沿著走廊到底→從 F 樓梯(807 旁)下到一樓→穿過朝會集合場→穿過學務處旁穿堂→校門口前廣場→集合位置。

808 教室 右轉沿著走廊到底→從 F 樓梯(輔導室旁)下到一樓→穿過朝會集合場→穿過學務處旁穿堂→校門口前廣場→集合位置。

809 教室、810 教室 左轉→從 D 樓梯(中間樓梯)下到三樓→左轉→沿著圖書館前長走廊→從 A 樓梯(校史室旁)下到一樓→穿越草坪→集合位置。

901 教室、902 教室、903 教室 右轉→沿著走廊到底→腳踏車棚→沿著車棚→集合位置。

904 教室、905 教室 左轉→沿著九年級走廊到底→腳踏車棚→沿著車棚→集合位置。

906 教室、907 教室、908 教室 教室出來右轉→離開建築物→沿著表藝教室前綠走廊→沿著腳踏車棚→集合位置。

909 教室、910 教室 教室出來右轉→從 C 樓梯(909 旁)下到一樓→右轉→腳踏車棚→沿著車棚→集合位置。

附件二: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名冊

組別	職務	姓名	聯絡分機	原屬單位	代理人	聯絡分機
指揮官		柯博議	111	校長	丁鴻銘	221
副指揮官		丁鴻銘	221	學務處	陳錦輝	211
通報組	組長	郭亭佑	223	學務處	吳政謙	222
	組員	林倩如	121	人事室	呂家欣	131
		呂家欣	131	會計室	林倩如	121
		吳政謙	222	學務處	吳孟龍	216
		吳孟龍	216	教務處	許博鈞	227
		許博鈞	227	學務處	蔡曉茹	228
避難引導組	組長	陳錦輝	211	教務處	郭世育	212
	組員	郭世育	212	教務處	朱偉誠	213
		朱偉誠	213	教務處	任翠如	218
		莊淑翔	215	教務處	張雅裕	455
		張雅裕	455	教務處	阮惠娟	455
		任翠如	217	教務處	莊淑翔	215
搶救組	組長	朱清國	231	總務處	吳璿臻	235
	組員	吳璿臻	235	總務處	陳美娜	233
		陳美娜	233	總務處	李靜宜	237
		李靜宜	237	總務處	蕭永炫	236
		蕭永炫	236	總務處	陳家盈	236
		陳家盈	239	總務處	姚中華	218
		姚中華	218	教務處	陳家盈	239
安全防護組	組長	徐文龍	323	學務處	林博仁	323
	組員	林博仁	323	學務處	徐文龍	323
		林珮瑩	252	輔導室	蘇麗君	615
		蘇麗君	255	輔導室	林珮瑩	252
		徐振勛	259	輔導室	張文馨	614
緊急救護組	組長	胡桂琴	251	輔導室	王建超	226
	組員	王建超	226	學務處	曾秀娥	322
		曾秀娥	322	學務處	胡桂琴	251
		李佳宣	252	輔導室	張文馨	614
		蔡碧欣	455	教務處	李姿嫻	271
		李姿嫻	271	教務處	包儀美	271
		包儀美	271	教務處	蔡曉茹	228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防震防災導護疏散位置分配表

時間：(1)演練 1：115 年 9 月 15 日 (二) 早上 7：50

(2)演練 2：115 年 9 月 21 日 (一) 早上 9：21

姓名	導護位置
傳達室潘大哥	馬路引導
鄭博宇	① 大門前廣場-負責集結九年級
李靜宜	② 靠芳安路停車場-負責集結八年級
曾秀娥	③ 視聽教室前樓梯口
任翠如	④ 1F 901 教室旁樓梯口
陳美娜	⑤ 1F 學務處旁樓梯口
許博鈞	⑥ 1F 西側電梯旁樓梯口
蕭永炫	⑦ 靠草坪停車場-負責集結七年級
姚中華	⑧ 1F 907 教室旁樓梯口

★ 第一棟東邊二、三樓層樓梯：請總務處幫忙看顧學生下樓梯時安全。

西邊二、三樓層樓梯：請學務處幫忙看顧學生下樓梯時安全。

★ 第二棟東邊二、三樓層樓梯：請教務處幫忙看顧學生下樓梯時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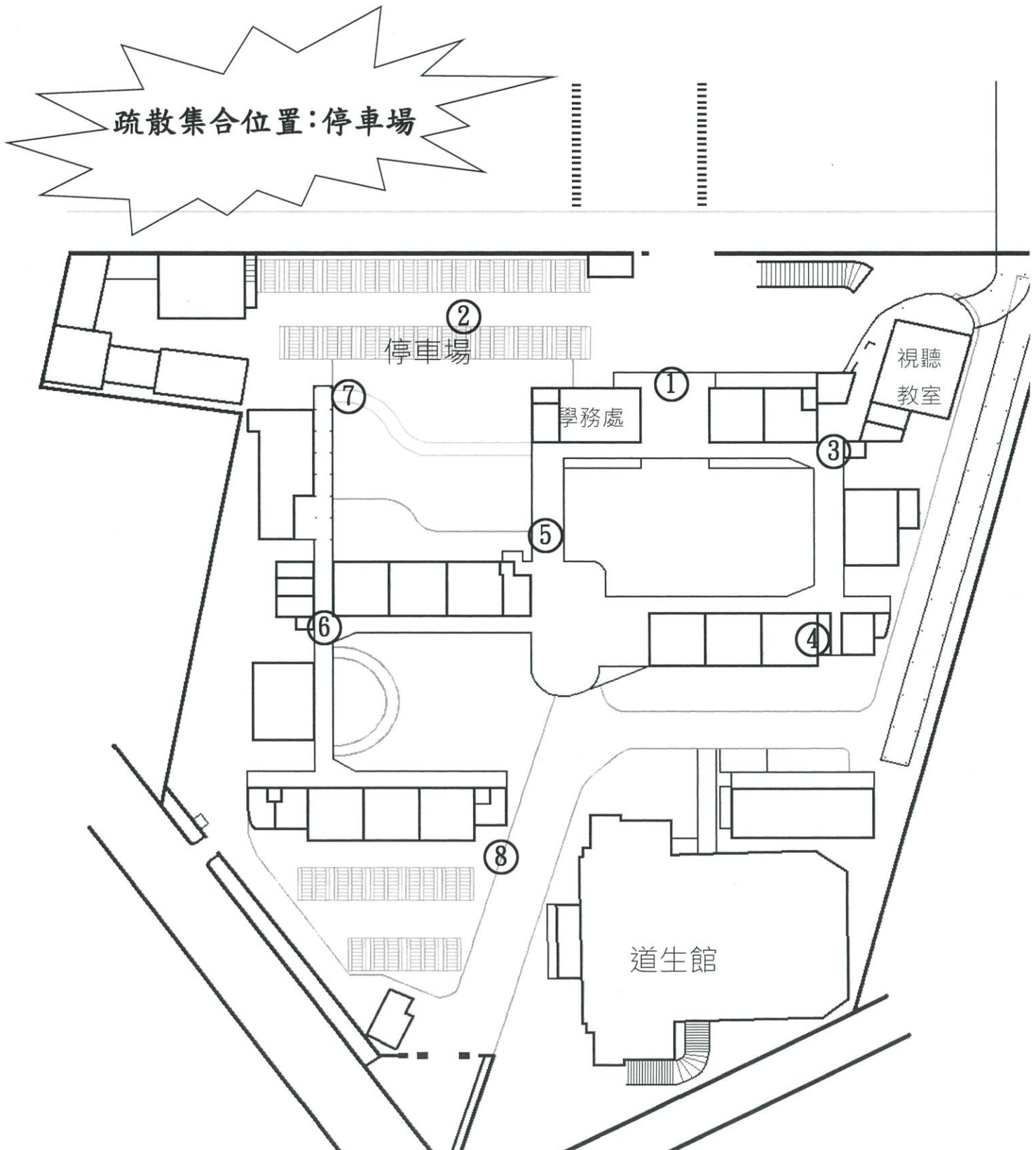
西邊二、三樓層樓梯：請各樓層導師辦公室無課務教師幫忙看顧學生下樓梯時安全。

★ 第三棟東邊一、二樓層樓梯請輔導處幫忙看顧學生下樓梯時安全。

嘉義市立南興國中教師防震防災導護疏散分配位置圖

◎教師協助事項：

1. 地震發生時，請勿直接至導護地點指揮；須等主震結束，餘震開始前（約有三分鐘時間），請馬上至分配地點導護。
2. 導護疏散時，請注意同學是否有以書包保護頭部，動作迅速，保持安靜，不推擠、不奔跑。



附件五：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

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 (9 月 21 日)			
演練階段劃分	演練時間序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階段一： 地震發生前	9 月 15 日 8 時 10 分前	1. 運用升旗或早自習完成 1 次演練。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	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階段二： 地震發生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9 時 21 分 (全國國中小學警報聲響時間，依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發布時間為主。)	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故應先執行避難 3 步驟(趴下、掩護、穩住動作)，地震搖晃停止後，再去關閉電源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圖示來源：內政部	1. 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 室內：應盡量在桌下趴下，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3. 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 4. 任課老師應提醒及要求學生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或驚叫。
階段三： 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9 時 22 分	1.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2.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3.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4.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	1. 以防災頭套、較輕的書包等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
備註：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21 分進行演練，並至少完成階段一、二演練流程，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依在地學校需求自行規劃於 9 月份完成三階段演練流程為原則。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先快速判斷是否有掉落物及倒塌物品，進而優先保護頭頸部及身體。避難地點例如：
 - （1）桌子或堅固的物品下方（桌子物件若可能造成傷害則不宜，例如：玻璃桌面）。
 - （2）牆角，要確認上方懸掛物品是否可能墜落、是否有玻璃窗可能爆裂等危險狀況。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 （1）玻璃窗旁。
 - （2）電燈、吊扇、投影機等易墜落物之下方。
 - （3）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 （4）黑板、公布欄下。
3. 遵循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若使用輪椅、助行器輔具者，應以鎖住、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盡可能趴下，壓低頭部，優先保護頭頸部，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及桌子。到任何空間都要養成習慣，快速瀏覽地震發生時可能的保護屏障，避免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造成傷害。

（二）當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疏散路線，快速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應依規劃路線疏散。疏散時可用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例如：較輕的書包、軟墊、墊板反折形成緩衝等）；若學生行走仍需要牽手或老師引導，則建議可用頭套或頭盔等輔助器材。
2. 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遵守「三不原則」：不推、不跑、不語。大聲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因而造成意外。若學生面對突發事件有所恐懼或慌張，因而有放聲大哭或突然言語不止等壓力行為，老師仍應盡可能引導學生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的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留意低年級及特殊需求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等）之避難疏散需求。

（三）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二、學生在室外：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時，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窗戶玻璃爆裂等狀況，盡可能就地趴下保護頭頸部；地震稍歇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安全地點。
2. 在操場時，應避開籃球架、足球門、大型喬木等可能傾倒之物品。若已無墜落物之疑慮，則以就地等待為原則。
3. 千萬不要觸碰掉落的電線。

(二)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特別注意事項：

- (一)低年級學生、特教班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特殊教育學校得視需求規劃等待救援點。
- (二)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遠離火源或化學藥品，尋找安全的掩護位置，並依地震避難掩護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如果正在火源、電源旁，應順手關閉火源或電源，再行就地避難；如果不在順手範圍，應先就地避難，優先保護自身安全。
- (三)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先躲在座位下並保護頭頸部，等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避難。
- (四)在建築物內需以具備緩衝效果之物品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若已無墜落致傷之可能，則不需再特別掩護。
- (五)地震大力搖晃時，移動可能導致跌倒，毋須特別前往開門與關閉燈具電源；地震稍歇且啟動疏散時，應記得關閉使用中之電源。